

扛起主体责任 惩治群众身边“蝇贪”

李克武

中共睢宁县委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各级党委要牢牢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是党始终惦记于心、反复强调做好的大事。纪检监察机关是党的“纪律部队”，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力量，是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必须对群众身边的“蝇贪”重拳出击、坚决惩治，使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正风肃纪反腐的力度和亲民为民惠民的温度。

常念反腐“紧箍咒”，深化标本兼治、系统治理

警惕“微腐败”酿成“大祸害”。“蝇贪”虽小，危害甚大。从各地纪检监察机关公布的群众信访举报情况来看，“蝇贪”的表现方式各种各样：有的在权力行使中优亲厚友、公器私用，有的在执行惠民利民政策时缩水走样、雁过拔毛、吃拿卡要，有的利用手中掌握的公共资源到处伸手、损公肥私、捞取好处，有的则是“工作得过且过，满足于开会了事”“‘表态’之后无‘表现’，服务群众靠‘表演’”“平时不言不语，有事一问三不知”……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被人们称为“蝇贪”。“‘老虎’离得太远，‘苍蝇’每天扑面”，群众对这些在眼前嗡嗡乱飞的“蝇贪”感受最为真切。“蝇贪”滋生，其害如“虎”，它啃食群众获得感，损害党和政府的形象。

慎防“微权力”变成“真空带”。依据“破窗理论”的观点，如果不能防微杜渐，苍蝇本身就会变异成“老虎”，究其原因，多是部分基层干部纪法观念淡薄、特权思想严重、缺乏党性锻炼、“微权力”失控所致。加之部分部门监管责任不到位、单位管理不规范，监督力量不足，使得“蝇贪蚁腐”有机可乘。

常念“紧箍咒”形成“全覆盖”。“老虎”露头就要打，“苍蝇”乱飞也要拍，严防小贪小腐的滋生扩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紧盯贪污侵占、虚报冒领、雁过拔毛、吃拿卡要等群众反映强烈问题，不断加大惩处力度，坚决清除基层“蝇贪蚁腐”。基层是权力的“神经末梢”，但绝不是管党治党的盲区、死角，充分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以案释责，震慑和警醒那些“装睡”的党员干部及时知止收手，主动排查风险漏洞。拧紧“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想总开关，通过有针对性地观看警示教育片、参加旁听庭审、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方式，加强对基层干部党性、法治、道德、家风等方面的教育，不断拿出新招数，持续释放新信号，决不让“四风”反弹回潮，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风化俗成，筑牢廉洁思想防线，破除侥幸心理，实现治标、治本的协同发力和一体推进，从源头上预防腐败。

打好反腐“组合拳”，善于整合各类监督力量惩治“蝇贪”

坚持民心至上，剑指“蝇贪蚁腐”。民之所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如一的关切源自初心、系着民心。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只要存在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反腐败斗争就一刻不能停，必须永远吹冲锋号。纪检监察机关要立足职能职责，坚持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就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打出“组合拳”大力惩治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蝇贪蚁腐”，铲除妨碍惠民政策落实的“绊脚石”，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以政治监督保障党中央惠民富民政策落地见效，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全面从严治党就在身边、正风肃纪反腐就在身边。

坚持贯通联动，筑牢“三不防线”。纪检监察机关要善于整合各类监督力量，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加强与检察、审计、财政等部门的联通，用足用活监督手段。进行专项巡查，针对重点项目资金，定期或不定期从审计、财政、乡村振兴等部门抽调人员组成工作小组，采取调阅资料、实地查看、入户走访等组合方式，对各类专项资金进行大起底、大清查。建立常态化明察暗访机制，建立来信、来访、来电、网站、微信“五位一体”监督举报渠道，紧盯重点时段、重点场所、重点部门，不定期进行暗访，把群众反映强烈的雁过拔毛、贪污侵占、损公肥私等问题作为整治重点。探索做实提级监督、片区协作、巡审联动等机制，积极探索提级巡察、交叉巡察等方式，强化巡视巡察上下联动，针对易发多发的普遍性问题，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深入开展专项整治，从问题线索核查严起，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曝光一起，绝不姑息迁就。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培训教育，增强党纪党规意识，开展关于纪律处分、问责、党内监督等党纪党规集中学习，让党员干部因敬畏而“不敢”、因制度而“不能”、因觉悟而“不想”。从源头上端正“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动机，从治标入手，把治本寓于治标之中，提高思想认识而“不敢腐”、严守自律防线而“不能腐”、提升廉洁觉悟而“不想腐”，全面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坚固防线，推动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

让权力“晒太阳”，铲除“蝇贪”腐败滋生土壤

公开权力运行，强化监督制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没有监督的权力必然导致腐败，这是一条铁律。”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杀菌剂，多晒太阳能消灭“细菌”。经常把权力放在阳光下晒一晒，让百姓身边的公权力运行在监督的视线里，那腐败基本上就没有了土壤，才能真正做到权为民所用。看看很多案例，都是因为缺少“晒太阳”这个环节，让一些干部手中的权力，成为了谋取私利的工具。权力不论大小，只要不受制约和监督，都可能被滥用。所有腐败案件都有一个量变到质变、小错到大错的过程。“强化党内监督，重在日常、贵在恒。党的各级组织要敢于较真碰硬，见物见人见细节，从点滴抓起，从具体问题管起，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让权力“晒”太阳，把党内和社会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落实好“两个责任”，让权力健康运行，敦促党员、干部“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

规范用权流程，织密监督之网。把“阳光监督”贯穿乡村振兴各个环节，认真梳理“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等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项目目录，厘清政策依据、建设内容、工作进度、资金去向等信息，以“工作项目化、项目目标化、目标责任化”进行线上线下同步、动态公开，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群众监督，将乡村振兴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建设进度等情况置于“聚光灯”下，定期为老百姓算一本“明白账”。探索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监督”模式，打造智慧监督大数据中心，推动监督从“瞪大眼睛费力瞅”到“数据碰撞轻松看”，增强监督的“时度效”，把智慧监督有效融入基层治理中，全面系统推动监督体系和治理体系建设，把监督之网越织越密，确保让人民充分行使监督权利，通过“在线监督”的方式倒逼各级党组织“规范权力”、压实责任、解决问题，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精神，让“阳光监督”成为厚植基层政治生态的肥田沃土。